

出了本新书《读书、旅行与爱情》。有记者问,为什么对插队生活那么难忘?为什么“序言”里写的都是芒合寨?

瞬间回到的知青岁月。

芒合寨散在一片小坡上,背后是一道清冽的河流。河水来自蜿蜒而下的高谷,山涧两岸是枝叶葳蕤的热带杂木林,林子里散布着数不尽的野果、山花。最常见的是橄榄,绿的黄的大的小的,林林总总,一树又一树。沿山涧向上望,几十里树木茂密,隐约一道瀑布遥挂高崖。再往

上看,绿色犹如被一只巨笔匆匆抹去,只留下灰茫茫的松柏,点缀在峻峭的高寒,亮闪闪地浮着冰雪。白雪之上,千丈古岩赫然耸立,青光闪闪,那是高黎贡山的巅峰,本色、凛冽而又单纯。

来到芒合寨不久,是初春二月,风已经暖了。无雨的时节,江水碧绿,波纹柔而长,携着山影而来,流着落花而去。江岸一片银白,裸露的江沙晶晶闪闪。成群的木棉树还没有长出绿叶,古灰色的枝头上却已经绽开了一朵朵火红,倒映在一江春水。这是怒江最妖娆的时光,它一路化开冬日的肃然,晕染两岸五彩的春意。随着布谷鸟的呼唤,傣家人进入了繁忙的春种,晒田、放

水、育秧、插秧……一年的耕作,开始了。自然在默默地运行,江水和高山和谐地传递着万物生长的节律,美丽的芒和寨,远远望去,笼罩在浓浓的绿荫中,若隐若无,一切都天衣无缝,共容在山水相依的情意中。

一道道水田、一垄垄甘蔗、一片片芭蕉林沿着缓缓的坡地舒展开来,仿佛是生灵千古的呼吸。这呼吸深蕴着自然的节律,以亘古的更生悄悄告诉人们:人生不过是地表上一道浅浅的笔痕,日月的轻轻一转,便无影无踪。要珍惜生命的时时刻刻,撒去一切喧哗,把生活安

放在自然的尺度中。被这片大自然的灵秀之地所吸引,傣族、傈僳族、彝族、景颇族、德昂族……还有汉族,纷纷在怒江两岸定居。当时每月逢十,是各族人“赶摆”

(“集市”之谓)的日子。赶摆聚集了各族人,来来往往,五颜六色。印象最深的是景颇族的男人和崩龙族的女人。景颇男人的服装大黄大黑,腰上斜挂着一把长刀,威风凛凛。而崩龙女人上装缀满银子打的圆片,小腿上套着密密的黑色竹圈,走起来飒飒有声。卖东西的人并不称斤论两,而是按“个”或“串”或“堆”交易。各族人有时语言不通,就用手比比划划,彼此会意一笑。赶摆时能见到很多城里难

难忘的高黎贡

梁永安



逍遥游 (中国画) 杨正新

得见到的稀罕东西,而且便宜,小黑熊八元一只,猴子一元一只。山野风貌浓浓的摊位上,还能看到日本的双狮表、缅甸的流苏披巾、美国的打火机……俨然全球化的气息。那里毕竟离缅甸不远,人流往返,也带来了内地不多见的异国风物。

生存是艰难的,但傣家人的习俗中还是有一股浪漫的气息。春节,火把节红红火火,日常的习俗也情趣丛生。特别是“抢婚”,令人忍俊不止。我第一次看到是在春天,清晨一片寂静中,突然传来一阵哭声。细细听,是母女在对哭,起起伏伏绵延不止。赶紧起来问人,才知道是今天有“抢婚”,按常规,出嫁的女儿要依偎在母亲身边一起嘤嘤哭泣。院落外,是一大群提着棍棒的小伙子,严阵以待。母女的哭声一直萦绕到日上竿头,来“抢亲”的男家还不见踪影。女家的父亲跑到家门口不停地张望,嘴里念着有词:“这么晚,怎么还不来抢?……”还好,日上竿头,男家的队伍终于赶到,两架手扶拖拉机装满手执棍棒的小伙子。他们轰隆隆跳下,与等候在女家门口的人群大打出手。棍棒交错中,男家的人终于突入院中,将新娘架了出来。新娘一出来,“战斗”的双方立刻笑脸相向,热热闹闹坐下来大碗喝酒,大块吃肉。这样的习俗,恐怕有上千年了吧?

我常常想,在芒合那两年的时光为什么如此令人难忘?也许,是那里山高水长的苍郁气象;也许,是那里淳朴奋勉的乡民。细细体会,更还有那永不褪色的生命体悟。芒合寨的乡民给了我们一片菜地,紧靠在大河边。种下的番茄、辣椒、玉米、扁豆、茄子,从娇弱的幼苗,到碧绿的枝叶,最后是沉甸甸的果实。当吃下第一口自己种出来的番茄时,那喜悦盈满身心。那一刻深切地体会到,自己种出来的果实最香甜,一切其他都

显得虚浮。也就在那个时刻,明白了幸福与快乐不是一回事儿:快乐是轻松欣喜,来源于一切得到。而幸福,那是一路艰辛的奋斗,是生命的展开,是一步步的活过。唯有劳动者,才能打开幸福的内核,播撒未来的种子。这信念朴素而简单,但在现代生活无时无刻不经受着冲击,历史漫漫八面来风,如何在纷纭中走自己的人生路?追昔抚今,所有的心怀,都可以追溯到高黎贡山的劳动中。

数年前,我和几位上海的友人一起去到芒合寨,站在波浪涌动的大河边,眺望大山的云开云散。一位朋友忽然对我说:“今天来到这里,才真正了解了你,知道你热爱什么样的生活。”那一刻被深深地感动,满眼都盛开着山茶花。因为心中的这份珍藏,愿与读者们分享这样的回忆。人生行万里路,读万卷书,迢迢无尽,而美丽的高黎贡山,是所有这一切的起点。

一天下班从单位往回走,在宿舍附近一家工商银行分理处的屋檐下,发现了两个燕巢。一个在东侧探头跟楼板连接处,另一个在西侧探头跟楼板的连接处。

两对燕子各占据一个巢。我发现它们的时候,由一粒粒泥土垒成的燕巢已经完工。不久,每次从那里经过,都会看见两个燕巢里各有一只燕子,收了翅膀,安安静静地待在巢里。为什么不出去觅食,总是待在燕巢里呢?我的同事听了我的诉说和疑问,笑得直不起腰来,她说,人家在孵蛋!

果然,不久燕巢里发出小燕子细小的嘤嘤的鸣叫。每次经过那里,都会看见一只燕子急匆匆从远处飞来,靠近燕巢的时候,燕巢里便会露出小脑袋,张开嫩黄的小嘴,唧唧唧叫着接老燕子口中衔来的食物。

我数了数燕巢中的小燕子,东边有三只,西边有四只。老燕子每一次只能满足一只小燕子的食物需求。燕巢里伸出的小脑袋都一般大,说明它们的成长几乎是同步的,并没有哪一只小燕子被忽视。

檐下燕语

李灿

连续观察了几次之后,我似乎明白,西边那个燕巢只有一只老燕子在为孩子们觅食。有一天下班,我驻足观察了半个多小时,确信西边那个燕巢确实只有一只老燕子。难怪那只老燕子是那么瘦小,往返于田野和燕巢的时候,看上去仿佛除了羽毛,就只剩下一张薄薄的皮包裹着飞翔的骨头;难怪那只老燕

从龙华蟠桃到金山蟠桃

朱少伟

又到品尝桃子的时节。在老上海,沿街叫卖龙华蟠桃曾是一道夏日风景;如今,继而崛起的金山蟠桃又成为市民们的一种消暑佳果。

1982年7月13日,我曾在《新民晚报》发表文章,呼吁拯救即将消失的龙华蟠桃,当下金山蟠桃可谓“青出于蓝而胜于蓝”,已成为沪郊名特产。

1982年1月,晚报复刊。我正就读于复旦大学,常从附近邮局买来报纸,总被同窗好友“抢”走,大家争着看,回到手中报纸已起皱。数月后,我到地方志编辑部实习时获悉:上海县龙华镇(今徐汇区龙华街道)从晚清开始“皆种桃为业”,后来蟠桃种植面积“占半数以上”,这种外观别致、香甜爽口的果品被民间传说誉为“仙桃”,所以龙华蟠桃声名远扬;抗战初期,当地桃林多毁于日军炮火,龙华蟠桃销声匿迹。于是,在黄梅雨季的一个下午,我撑伞前往龙华一带寻踪觅迹,走进一片饱经沧桑的小桃园,与果农交谈中,得知那里几株歪斜的老树即蟠桃,或许会被砍伐。返回后,我在灯下写成一篇随笔,既讲述龙华蟠桃掌故,也分析导致其濒危的缘故,还呼吁进行抢救。经考虑,就鼓足勇气第一次向《新民晚报》投稿。

仅隔几天,就接到报社的电话,邀我面谈一次。抵达临时社址九江路41号,在四楼步入“夜光杯”副刊办公室,王金海先生对我说:“你的文章写得还比较稚嫩,却有一个可贵的亮点——聚焦于龙

华蟠桃岌岌可危的困境。我们在讨论稿件时认为,随着环境变迁,这个古镇将融入都市,但龙华蟠桃应尽可能地存续下去。为此,你的文章在充实后,可以刊登。”接着,他向我核实资料,并提出了一些中肯的修改意见。这位资深编辑的敬业精神,令人钦佩。

同年7月13日,“夜光杯”名专栏“十日谈”发表了我的《救救龙华蟠桃吧》,马上引起社会关注。王金海先生告知,有不少市民给报社写信,希望别让龙华蟠桃“断种”;金山县(今金山区)的农业科技人员致电“夜光杯”,提及早在1934年当地干

巷镇三家村(今吕巷镇和平村)就栽培蟠桃,它与龙华蟠桃应是一脉相承的,并深信那里适宜大规模的蟠桃种植。我在中学时代赴金山廊下“学农”结识的菜农孙老伯,也专门打来电话,说要让供职于农科站的儿子开展相关研究,以便为蟠桃种植振兴出力。

从1988年开始,金山和平果园周边开辟多个蟠桃园;至2000年,吕巷镇和平村又大力拓展蟠桃园,该镇逐渐跃为“中国蟠桃之乡”。与此同时,蟠桃也陆续在金山廊下、金山卫、张堰、朱泾、亭林等地飘逸芬芳。金山蟠桃凝聚沪郊传统名桃之灵气,它果大核小、皮薄汁多、肉质细腻,拥有独特的香味、甜味、回味,因而驰誉遐迩,名列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。

从龙华蟠桃到金山蟠桃,奇芬蜜甜背后是人们对沪郊特产资源保护形成的共识。

及时当勉励

周伟达

大作家的笔,之于年轻人是有感染力的。鲁迅先生当年勉励年轻人:“愿中国青年都摆脱冷气,只是向上走,不必听自暴自弃者流的话。能做事的做事,能发声的发声。有一分热,发一分光,就令萤火一般,也可以在黑暗里发一点光,不必等候炬火。此后如竟没有炬火:我便是唯一的光。”

2021年春天,余华母校海盐县向阳小学建了一个文学角,学校希望他写几句话给小读者。余华执笔写下:“我从这里出来,你们也会从这里出来,可是我们永远属于这里。”既有勉励小读者树立志向之意,也不乏无论身在何处都不要忘记家乡的深情。

海盐高级中学是余华的中学母校,该校有一个文学社,名曰“星帆”。2021年4月30日,余华回乡期间受邀为之题词:“读下去,写下去——致海盐高级中学星帆文学社。”成为一名作家,哪有什么捷径?唯“读”“写”二技,持之以恆,必不可缺。

余华还曾以视频形式祝福海盐高级中学90周年校庆。那是2017年11月11日,余华出镜讲道:“孩子们要有野心。当然我们也可以把野心这个词理解为理想,但是野心听上去更直接更有力量,我就把这句话转送给海盐高级中学的同学们,你们要有野心,野心可以帮助你们改变自己,也有可能改变别人,还有可能改变社会。”

好的文字与讲演,永远蕴含真诚的力量,其中意涵亦不只有“我”,而是盛放着“我们”。

盛年不重来,一日难再晨。及时当勉励,岁月不待人。愿我们在文学的感染下,都能够成为更好的人。



我的老家常州,有一座琢初桥。桥不大,名气却很响。

九十多前,琢初先生慷慨捐赠,建造了这座钢筋混凝土平桥。历经几度修葺,至今在车水马龙中依然可靠。东南侧不远处,就是比桥名气更响的市一中,她从来就是我的母校省常中的竞争者。当年我们老校长在开大会时总说的“确保第一、确保第一”,暗指的就是高考不能输给一中。我们

则把他的宜兴口音故意说成“吃饱第一”的口号,在食堂里佐餐嬉闹,并且悄悄地计算着还剩下多少日子。

1981年7月7日,我们开始三天的全国统考。之前省里的预试,我是在自己学校进行的,江苏省100万高中应届毕业生,要经过预考遴选出30万来,去竞争一万七千个本科专科录取名额。统考则不允许在自己学校的考场进行,于是我们走过琢初桥,来到了市一中考场,第一次参加客场考试。

这是令我难忘的客场。一中校园内彩旗招展,叶绿花红,纤尘不染。考试教室里窗明几净,电扇、开水桶、备用毛巾、清凉油等一应俱全。最美的是校园广播里考前播放的轻音乐,不疾不徐,不高不低,抚慰了我们忐忑不安的心。一中的主人们,对我们这些外校的学生,高考的竞争者,格外地细致和用心。我感到越来越放松,越来越平静,在《潜海姑娘》的舒缓旋律中走进了考场。

第一天上午,语文,从小喜欢。基础部分顺利,作文题目是《毁树容易种树难》,写得也顺手,还心血来潮杜撰了一个“折枝捋叶”的词,后来还跟我爷爷

琢初桥前忆高考

阵雨

讨论过是否合适。下午,化学。妈妈是化学老师,我自己则更喜欢物理。懂的都做了,做的基本都对了。

第二天上午,数学。前半段顺利,后半程速度有点慢;想了想,20分的附加题放弃吧,可交卷后又有点后悔。下午第一场,政治,第二场,生物(30分),感觉发挥都比较正常。

第三天上午,物理。只此一门,我有“小城做题家”的兴趣,曾经做了不少模拟题,答题飞快,提前交卷。下午,英语(50分),我父亲是德语老师,但我自己背英语单词功夫没有到家,考试时记得拼错了2个常用词,有点惭愧。

7月9日下午考完,回家在木盆里洗澡,居然睡着了。

过了几天,在班主任吴老师的指挥下估分、填志愿。因为喜欢语文和物理,根据各位长辈的意见,特别是叔叔和姑夫两位土建专家的建议,报了同济大学建筑系作为第一志愿。八月中旬,分数公布,比自己预估的高了2分,接着如愿拿到录取通知书。

40多年过去了,我一直在同济大学建筑系读书和教书。前年,感谢家乡常州的热情邀请,我有机会在琢初桥西北侧青果巷,设计了一座客栈,眼看就要竣工了。每次去工地的时候,我就想起当年的琢初桥,当年的高考。每次我都在心里,向着母校省常中,向着考场一中,送上自己的感谢和祝福。

预报志愿的时候我写了复旦大学,注重升学率的班主任生气了。

责编:吴南瑶

十日谈

那年,我参加高考

责编:吴南瑶